

鼓楼区建设系统安全生产标准化 提升专项行动方案

为贯彻落实省、市、区关于安全生产标准化提升专项行动工作总体部署，进一步提升我区建设系统各企业安全生产标准化运行水平，特制定本方案。

一、组织领导

按照“主要领导亲自抓，分管领导具体抓”的要求，成立区建设局主要领导为组长，分管领导为副组长，各有关科室负责人为组员的安全生产标准化提升专项行动领导小组。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挂靠区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由质安站具体协调开展区建设局安全生产标准化提升专项行动有关工作。

二、主要任务和工作目标

统筹推进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三年行动和安全生产标准化提升专项行动，深入排查治理安全生产隐患问题，有效管控建筑施工、城镇燃气等安全风险，遏制较大事故多发势头，进一步推动各行业企业按照《企业安全生产标准化基本规范》（GBT33000-2016）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制、安全管理制度和操作规程，落实隐患排查治理机制，规范生产行为，达到人（人员）、机（机械）、料（材料）、法（工法）、环（环境）处于良好的生产状态，有效杜绝各类生产安全事故发生。

三、主要措施

（一）持续推进企业安全生产标准化建设。局各科室要

根据职责分工，督促企业按照《企业安全生产标准化基本规范》（GB33000-2016）和行业专业标准化评定标准的要求自主建设，从目标职责、制度化管理、教育培训、现场管理、安全风险管控、隐患排查治理、应急管理、事故管理和持续改进等八个方面，建立与企业日常安全管理相适应、以安全生产标准化为重点的企业自主安全生产管理体系、实现安全生产现场管理、操作行为、设备设施和作业环境规范化。企业要在安全生产标准化建设、运行过程中，根据人员、设备、环境和管理等因素变化，持续改进风险管控和隐患排查治理工作、有效提升企业安全管理水平。

（二）指导企业（项目）细化安全生产主体责任、安全管理权责标准规范。建立健全从企业主要负责人到一线岗位员工、覆盖所有管理和操作岗位的安全生产职责标准、考核标准清单，明确主要负责人、分管负责人、各部门负责人、职工和其他从业人员各自承担的安全生产责任。细化企业法定代表人、实际控制人等主要负责人权责标准规范，强化企业第一责任人安全生产职责。修订安全管理标准，明确企业安全生产组织机构和运行机制，明确安全生产教育培训、日常管理、巡查考核、安全生产资金投入、安全生产设施设备维护等方面的标准规范。

（三）指导企业（项目）完善现场安全管理，编制安全生产现场标准。围绕班组人员安全、设备设施安全、生产工艺安全，从人员、设备、材料、方法和环境等要素对安全生产现场实施标准化规范，明确现场安全具体标准规范，详细

列举现场人员岗位技能、作业要求、危害后果、设备预防性维护计划及现场禁止性要求等内容。

（四）指导企业加强过程安全管理，提升企业（项目）安全生产过程标准约束性。建立健全生产、经营、建设等全过程安全标准。对于存在较大作业风险的企业（项目），应制定严密的全过程全方面的作业标准，对于生产工艺前后连续性较强的行业企业要按照生产工艺流程，加强全过程安全管理，确保各生产环节之间安全管控措施的有效衔接。

（五）指导企业加大安全生产双重预防体系基础标准建设。立足企业自身特点，制修订辨识、评估安全风险的标准规范，强化对固有风险和控制风险的标准化管控。按照《房屋市政工程生产安全重大事故隐患判定标准（2022版）》等判定标准和安全风险隐患排查治理导则，健全以风险辨识管控为基础的隐患排查治理标准，制定符合企业实际的隐患排查治理清单，完善隐患排查、治理，记录、通报、报告等重点环节的程序、方法和各项要求，明确细化隐患排查的事项、内容和频次，分解落实隐患治理责任。

（六）指导企业强化应急预案和应急救援标准的衔接。按照《安全生产法》《生产安全事故应急条例》《生产安全事故应急预案管理办法》《生产经营单位生产安全事故应急预案编制导则（GB29639）》等法律法规和国家标准、行业标准的规定，结合企业生产安全事故特点，建立健全生产安全事故应急预案和应急救援队伍、应急装备配备标准规范，以标准助力提升企业生产安全事故应急准备、监测预警和处

置救援的有效性和精准性。以标准明确安全生产应急预案各项要求，细化应急响应启动、先期处置措施、演练时限以及评估程序等内容，推动企业应急管理融入地方应急管理体系。

四、工作安排

（一）第一阶段（2022年即日起至8月31日）：树立标杆、提炼经验。质安站、燃气站分别选取1~2个安全管理规范、技术装备先进、从业人员素质较高的企业（项目），通过总结安全生产标准化运行有关经验，形成可借鉴、可复制的好做法、好典型，同时结合行业实际，完善辖区本行业安全生产标准化品质提升标准。

（二）第二阶段（2022年9月1日-12月30日）：复制推广、长效机制。各有关科室和区管项目单位全面推广本行业安全生产标准化品质提升标准，指导行业内其他企业（项目）将安全生产标准化质量提升与现有管理体系、日常工作相融合，持续自我评估、自我纠正和自我完善安全生产企业（项目）“一企一策”工作，提高企业（项目）标准化运行水平、推动企业（项目）自主管理和本质安全水平的持续提升，建立提升企业（项目）安全生产标准化运行长效机制。

五、工作要求

（一）高度重视，精密部署。各科室要将提升标准化运行水平工作作为加强安全生产基础工作的重要抓手，加强组织领导，明确目标任务，落实专人负责和保障措施，确保此

项工作抓实做细、抓出成效。

（二）注重融合，扎实推进。各区管项目单位要把提升标准化运行水平工作和风险分级管控、隐患排查双重预防机制建设工作紧密结合，督促项目完善安全生产基础信息，提升风险辨识、隐患排查治理能力，提高安全管理水平。行业主管单位要加强对企业（项目）的教育培训和监督检查，提升企业（项目）主要负责人对安全生产标准化的认知水平。

（三）明确责任，严格奖惩。各科室严格控制按照“三个必须”要求，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制，把安全生产标准化提升工作作为安全生产重点工作，督促各有关企业（项目）按照要求序时推进安全生产标准化提升工作。对工作成效明显，任务完成好的企业（项目），予以通报表扬，对工作推进不力的企业（项目），采取通报、约谈等措施。